

江苏省机关单位发电

发电单位 江苏省人民防空办公室



等级 加急 •明电 苏防传发〔2021〕13号 苏机 号

省人防办关于进一步做好人防工程 标识设置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县（市、区）人防办：

人防工程标识能让广大人民群众正确识别、快速进入、有效使用防护资源，是坚持人民防空为人民的重要体现，是铸就坚不可摧护民之盾的重要内容。2020年人防工程标识工作被纳入省政府百项重点工作，据此，全省各级人防主管部门积极响应、主动作为，超额完成了省政府确定的覆盖率30%的目标任务，产生了良好的社会反响。但在具体标识工作中，还存在部分标识设计不合理、安装不到位、位置不准确等问题，为进一步做好全省人防工程标识设置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标识设置范围与原则

共 页

除指挥工程外的所有人防工程(含结合民用建筑修建的防空地下室)应当开展人防工程标识工作。以往竣工人防工程按照实事求是、急用先做、全面推进的原则开展标识工作,确保 2022 年底前全面完成。

二、标识设置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标识内容,根据工作实际,对《江苏省人民防空工程标识技术规定》中的标识分为必须设置的、指导设置的和取消设置的,具体分类如下:

1. 必须设置的:

(1) 管理标识。工程已设置管理标识的,待损坏后按要求及时更换到位;未设置的按规定要求标识到位。标识打印方式调整为 UV 打印。

(2) 导引标识。包括外部导引标识,口部导引标识中的主、次要出入口口部标识,内部导引标识中的机动车位标识。

①外部导引标识。《江苏省人民防空工程标识技术规定》中图 8、图 9 标识(见附件 1),应设置在地面一层楼梯间入口或电梯厅人员等待区等合适、醒目位置。老工程电子图纸缺失的,图 9^①(见附件 2)可标识在小区平面示意图上,图中应包含标志性建筑及前往人防工程道路,路线设置简洁、直观、清晰。

②口部导引标识中的主、次要出入口口部标识。标识打印方式调整为 UV 打印。

③内部导引标识中的机动车位标识。机动车位标识,可从悬

挂、喷涂两种方式中选择一种或两种同时标识到位，其中悬挂方式的车位标识统一为厚度不小于 5mm、UV 打印、吊链固定。

（3）设施标识。工程已设置的，待损坏后按要求及时更换到位；未设置的按规定要求标识到位。材质调整为总厚度不小于 5mm 的亚克力板、UV 打印。

（4）设备标识。已设置的，待损坏后按要求及时涂刷、安装到位；未设置的按规定要求及时标识到位。

2. 指导设置的：

口部导引标识中机动车坡道出入口墙体标识、非机动车坡道出入口墙体标识；内部导引标识中的应配建区墙体、柱体标识，超配建区墙体、柱体标识，密闭通道、防毒通道墙体标识；管线标识；提示性标识。

3. 取消设置的：

考虑到安全等因素，取消内部导引标识中的悬挂电梯、楼梯、战时主（次）要出入口引导牌。

三、相关要求

一是要高度重视，落实责任。人防工程标识是方便群众应对突发情况疏散隐蔽的必要措施，是人防工作的展示窗口。各级人防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真正把推进标识设置工作作为当前人防工程建设与管理的一项重要任务来抓。

二是要抓紧推进，尽快完成。各级人防主管部门要根据通知要求认真研究制定标识工作推进具体实施方案，抓好人防标识设

置的督促落实工作，特别要推动各级机关和事业单位人防工程标识首先落实到位。以往设置未到位的，尤其是设置在地面一层楼梯间或电梯厅入口的人员掩蔽工程导引标识牌必须保证到位。已悬挂的电梯、楼梯、战时主（次）要出入口引导牌，要考虑到安全隐患，有条件的地区可进行拆除。各地要认真总结经验，及时按照通知调整内容做好标识工作完成计划，倒排工期、加快进度，确保年度目标任务如期完成。

三是要全面落实，跟踪检查。从本年度开始，省人防办实行标识设置完成情况季通报制度，各级人防主管部门要确定专人负责（见附件3），按时向省人防办工程管理处报送季度完成情况（见附件4）。今年，省人防办将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各地标识设置工作完成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检查采用“四不两直”的方式，走进居民小区对标识设置情况进行核查，并将地面一层楼梯间或电梯厅人员掩蔽工程导引标识的安装情况作为抽查重点，对推进不力的单位通报批评。

四是要多方配合，加强维管。各级人防主管部门要将人防工程标识的日常维护管理，纳入人防工程维护管理内容。各责任主体单位，要加强维护管理，定期检查。各级人防主管部门应通过每年的巡检，督促使用单位将损坏的标识及时更换，确保人防工程标识处于完好状态。

- 附件：1. 本楼栋地下能直通人防工程的导引标识牌样式及尺寸示例（图 8）、本楼栋地下不能直通人防工程的导引标识牌样式及尺寸示例（图 9）
2. 本楼栋地下不能直通人防工程的导引标识牌样式及尺寸示例（图 9^①）
3. ××市人防工程标识设置工作负责人名单
4. ××市完成标识设置的人防工程情况统计表

江苏省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1 年 2 月 26 日

〔 请各设区市转发至所辖县（市、区） 〕

附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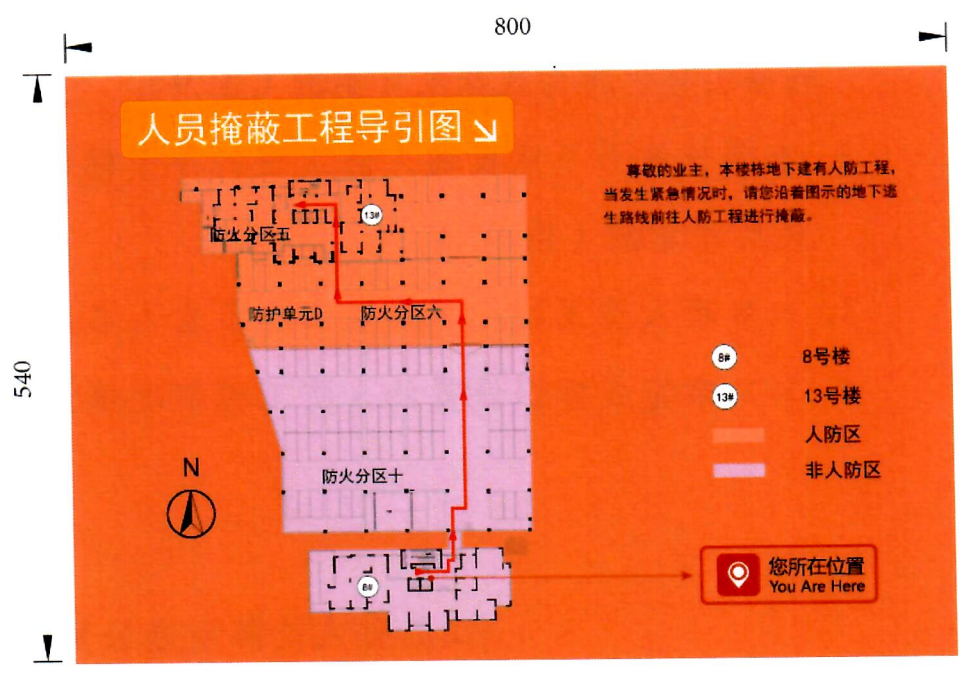


图 8 本楼栋地下能直通人防工程的导引标识牌样式及尺寸示例



图 9 本楼栋地下不能直通人防工程的导引标识牌样式及尺寸示例

附件 2



图 9^① 本楼栋地下不能直通人防工程的导引标识牌样式及尺寸示例

附件 3

××市人防工程标识设置工作负责人名单

姓 名	处室（单位）及职务	联系方式

备注：该表格与第一季度完成标识设置的人防工程情况统计表一并报送。

附件 4

××市完成标识设置的人防工程情况统计表

编制单位：××市人防办

填报人：

序号	区域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地点	战时功能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竣工时间
1	市本级					
2						
3						
...						
5	×× 县(市、区)					
6						
7						
...						
合 计						

备注：××市总共需标识人防工程 万平方米，本年度计划标识 万平方米，目前已标识 万平方米。